

商家合作协议

甲方： 深圳市熠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DGEJ8P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1 栋 2 楼 B1 0755-86627853

法定代表人： 张睿

联系人： 上官晨鑫

联系方式： 17665366895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基于平台合作，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协议内容如下：

一、合作模式：

甲方向乙方采购商品通过甲方所运营平台商城（包括但不限于存量圈及甲方所部署的其它渠道商城，以下简称“平台”）销售给甲方客户。

二、合作流程：

- 1、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甲方会在平台给乙方开具一个专属账户。
- 2、乙方负责上传商品信息；甲方或甲方客户有订单需求时，乙方在平台系统中

接收一件代发的订单信息和批量采购订单信息。

3、乙方负责对订单进行发货。

4、甲、乙方进行对账并结款，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5、乙方负责对甲方及甲方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三、甲方与乙方的合作商品信息(报价单)与乙方在平台系统录入的一致，见附件一。

四、商品及服务

甲方将从乙方处购买的商品的具体信息和价格在平台系统上发布，甲方或甲方客户下达订单后，平台系统实时流转至乙方账号，由乙方负责配送，并将配送的信息（品牌专车配送/快递公司配送）回传至平台系统，配送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配送过程中的货物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保证其具备从事本协议约定内容的合法资格，销售乙方商品的渠道合法，不违反任何法律法规，也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销售乙方商品过程中必须遵守法律、法规及其它法律和管理要求。

(2)甲方负责乙方商品在甲方销售渠道的推广、运营，并独立承担销售商品产生的成本及相关费用。

(3)甲方同其客户的合作中产生的任何纠纷、损失、赔偿、任何责任由甲方自行负责解决，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质量问题）给甲方客户或第三方带来的人身财产损害，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4)甲方不得变更、修改或移除任何乙方商品上的任何商标、专利声明、版权声明及商品之上的任何其它标志，也不得在乙方商品相关的任何文件或资料上附加任何其它的标志。

(5)甲方负责为甲方客户提供商品咨询、查询等客户服务，如涉及商品质量、规格、

功效等问题甲方无法解答的，应及时向乙方反馈。甲方应对甲方客户的回访、销售和投诉解决等活动进行记录。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供应保证

乙方须根据甲方每月发货数据统计，及时做好备货安排，不可无故缺货或者拒绝提供服务；若单品有活动需求，甲方会提前知会乙方做准备。如因乙方缺货或服务不到位造成了甲方客户投诉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2) 发货保证

① 因为系统中录入的商品为乙方的常备库存商品，故乙方在收到甲方系统订单或者《采购合同》后，须 24 小时内安排发货并回传单号（甲方系统订单实时同步到乙方账户，乙方根据自身公司发货安排于【1】个工作日内及时安排发货并上传快递单号到甲方系统）。

② 回传的物流单号，在回传后 24 小时内，须能在快递官网查到物流记录。

③ 商品交付前在途风险由乙方承担。

(3) 价格保证

双方严格按照存量圈中乙方录入的价格执行，在协议约定的有效期限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上调价格，同时向甲方供应的商品价格不得高于乙方向其他客户所供应同等商品的最低价格（市场大环境引起价格变动，乙方须提前至少 7 天跟甲方协商，并提供官方有力价格变动证明）；另本协议批量报价为常规价，大批量集采购价，甲乙双方另外协商。

(4) 品质保证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商品的品质标准、包装标准来生产和包装商品，当乙方提供的商品出现质量问题或包装不达该商品或包装的国内最严格标准，导致甲方或甲方客户投诉、退货、人身伤害或起诉，由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及费用都由乙方承担。